

以合同 请严格遵守保密纪律，不得录入和发布涉密、敏感以及不予公开等信息

预览

送审

返回

项目编号	项目名称	采购包	合同金额(元)
[230001]SC[LHCS]20220056	黑龙江省12315呼叫坐席运行维护、信用信息共享交换平台运维、公示系统运维	信用信息共享交换平台运维	493,300.00

供应商：黑龙江省芯网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单位：黑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采购方式：竞争性磋商 采购机构：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中心
联系人：林涛 联系人：陈先生 中标金额：493300.00元 项目联系人：肖楠
联系方式：13945098766 联系方式：18686871710 中标时间：2022-12-19 12:56:05

编辑合同

合同相关文件

采购内容及交付



支付售后及违约

支付售后及违约



付款方式、时间及付款条件

编辑

签约方及附件



付款时间及条件：

按财政部库集中支付规定程序办理，付款期限为甲方验收合格后15个工作日内付款

付款方式：采用银行转账

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

编辑

质量保证期：与本合同同期

售后服务：

乙方应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“三包”规定以及招标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，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。

违约责任

编辑

违约责任：

1、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、技术标准、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，应及时更换，更换不及时按逾期交货处罚；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5%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。

2、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，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。3、因包装、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，按质量不合格处罚。4、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、乙方逾期交货的，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3%违约金，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5%，超过30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；甲方延期付款的，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3%滞纳金，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5%。

5、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，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5%向甲方支付违约金。6、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，因设计、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，由乙方负责，费用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，不足另补。7、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5%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。

履约保证金

编辑

收取履约保证金：否

争议解决条款

编辑

解决争议的方法：

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，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，如果协商不能解决，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合同生效

编辑

合同份数：四份